

##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凤祥食品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 : 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 : [●]

獨家保薦人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附錄八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存案。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定，[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除另有公佈外，[編纂]將不高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且預期不低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本公司同意，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調減本文件所述的[編纂]項下[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調低下述指示性[編纂]範圍。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ngxiang.com登載相關公告。屆時我們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公佈安排詳情。詳情請參閱「[編纂]」及「[編纂]」。

我們於中國註冊成立，且基本上所有業務都位於中國。有意投資者應了解中國內地與香港在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方面的差異，以及投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有不同的風險因素。有意投資者亦應了解中國的監管框架有別於香港的監管框架，且應考慮到本公司股份的不同市場性質。該等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風險因素」、「附錄五 — 若干法律及監管事宜概要」及「附錄六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於[編纂]項下的義務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終止。該等理由載於[編纂]。

[編纂]並未亦不會根據[編纂]或美國的任何州證券法律登記，因而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編纂]可根據[編纂]項下的[編纂]在離岸交易中於美國境外[編纂]、出售或交付。

[編纂]

\* 僅供識別